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文件

苏交学办〔2025〕11号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关于 《近零碳内河航道评估技术指南》团体标准 立项的公告

各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学会港航标准分委组织专家对《近零碳内河航道评估技术指南》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评审。经审查，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同意立项。

请各起草单位严格按照学会团体标准管理要求及程序抓紧编制工作，广泛征求意见，确保标准质量。如有单位或个人希望参与相关标准编制，可与学会标准委办公室联系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标准项目的立项存在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（2025年1月23日至2025年2月1日）实名以书面方式将意见反馈至学会标准委办公室，并请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和联系方式，以便核实查证，我会将予以严格保密。

联系人：束佩璟

电话：025-58786635

电子邮箱：jscts_kjzx@qq.com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68 号 7-2 号楼

附件：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立项清单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

2025 年 1 月 23 日



附件：

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立项清单

1. 近零碳内河航道评估技术指南

申请单位：苏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

编制单位：苏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、苏州市水运工程建设指挥部、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